



旺旺友聯產物保險公司
Union Insurance Company

資本適足率(RBC%)之等級

依據「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」第8條第1項規定，
訂定保險業資本適足率資訊揭露應注意事項，自105年1月1日生效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令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保財字第10402503001號

108年上半年度	548.57%
107年度	536.29%
107年上半年度	477.44%
106年度	464.40%
106年上半年度	443.62%
105年度	442.42%
105年上半年度	453.43%
104年度	500.85%
104年上半年度	百分之三百以上

註1：資本適足率係監理保險公司清償能力之多種衡量指標之一，尚非保險公司財務健全與否之唯一指標